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ST新潮　　公告编号:2024-029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对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潮能源”)于2024年5月2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关于对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4】061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收到问询函后就其中涉及的问题进行核查梳理,现将回复内容披露如下:

1.重大客户和收入确认。公司2023年前五大客户均发生变动,第一大客户为Delek,销售额为74.41亿元,占比84.09%。公开信息显示,Delek为美国上市公司,公司2023年度与Delek销售额占其全年采购支出约7%,但Delek未具体披露其供应商情况。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规模为10.46亿元,主要应收账款对象为公司2022年前五大客户之一DK Trading & Supply(以下简称DK),金额为7.84亿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2023年度前五大客户结构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历史业务开展情况、发生较大变化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是否符合行业规律。(2)结合销售运输模式、风险报酬转移等,补充披露公司原油和天然气业务收入确认时点。(3)DK的基本情况、是否与公司、现任及前任董监高、前十大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等。说明公司与DK的历史合作情况、结算周期安排、收入确认依据、会计处理模式等信息,论证上述应收账款产生的主要原因、收回情况及合理性,相关应收款项长期未收回的原因,是否存在利益输送等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并结合公司海外收入占比高、客户集中度高等情况说明:(1)是否向Delek进行函证,就收入真实性获取充分的审计证据及相关情况。(2)结合公司生产的原油和天然气主要通过中游厂商或第三方管网运输的情况,说明在对公司收入的审计过程中,是否获得管网运输服务商等提供相关凭证,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进一步确认收入真实性,并说明具体情况。(3)针对公司与DK应收账款执行的函证等程序,就相关应收账款余额真实性获得的审计证据是否充分,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公司回复:

(1)公司2023年度前五大客户结构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历史业务开展情况、发生较大变化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是否符合行业规律。

公司2023年度前五大客户中,Delek US Holdings, Inc.(以下简称“Delek”)及其全资子公司DK Trading & Supply, LLC连续两年位列前五(其中2022年度 DK Trading & Supply, LLC位列第二,2023年度Delek位列第一),Targa连续三年位列前五,Energy Transfer三年中有两年位列前五。其中,Delek,DK Trading & Supply, LLC为Delek及其旗下公司;Targa,Targa Midland LLC,Targa Resources为Targa及其旗下公司。

美国子公司自成立之初,于2016年3月就开始与Delek及其旗下子公司开展原油运输、销售业务合作,相关业务与DK统一结算;公司对Targa及其旗下子公司的天然气销售业务也始于2016年,相关业务与Targa统一结算。公司与Delek之间的合作情况详见本回复公告第9问。

公司2023年前五大客户结构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2022年,国际原油价格创出新高,公司希望通过与Vitol的合作优化原油销售价格,但后续国际原油价格回落,优化价格方案不及预期,因此,公司适时调整油气销售策略,于2023年终止了与Vitol的原油销售合约,Delek自然上升为公司第一大客户。

公司在保持主要客户稳定的同时,也始终尝试培育多元化的客户群体。公司前五大客户中排名靠后的两大客户,因其占公司销售收入的比例偏低,且历年占比有所变化,入围前五的情况也有所变化。尽管如此,包括WTG,Callon Petroleum等,都是公司多年合作的客户。

公司近三年的前五大客户随着市场条件和供需情况而变化,此种情况符合行业规律。

(2)结合销售运输模式、风险报酬转移等,补充披露公司原油和天然气业务收入确认时点。

公司原油采用管道和卡车两种销售运输模式,天然气采用管道销售运输模式。在二叠纪盆地,一般由管道运营商负责管网的修建,公司94%的原油连接管网,对于尚未修建管网的区域,采用卡车运输方式实现销售。2023年,公司原油管道运输和客户为DK,天然气管道运输和客户为Targa。2023年度,公司原油和天然气销售运输模式如表1所示:

表1:2023年公司原油和天然气销售运输模式

类别	管道运输模式		卡车运输模式		合计	
	占比	万桶当量	占比	万桶当量	占比	万桶当量
原油	94%	1,510.43	6%	96.41	100%	1,606.84
天然气	100%	619.32	–	–	100%	619.32

公司采用管道销售运输模式时,依据井口附近安装设置的 LACT Meter计量表进行计量,原油和天然气流经 LACT Meter计量表后,产品的风险和权属完成转移,原油和天然气完成销售,形成收入确认时点。公司依据每日收到的LACT Meter计表数据,于次月上旬编制月度结算表,与客户进行对账并核对一致后,编写对账单,扣除管道运费后,进行销售款项结算。

公司采用卡车销售运输模式时,卡车接油管与公司原油储罐连接,双方依据原油储罐显示的储量刻度对装车原油量进行计量。原油装上卡车后,产品的风险和权属完成转移,原油完成销售,形成收入确认时点。公司依据每日编制的卡车装运量数据,于次月上旬编制月度结算表,与客户进行对账并核对一致后,编写对账单,扣除运费后,进行销售款项结算。

(3)DK的基本情况,是否与公司、现任及前任董监高、前十大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等。说明公司与DK的历史合作情况、结算周期安排、收入确认依据、会计处理模式等信息,论证上述应收账款产生的主要原因、收回情况及合理性,相关应收款项长期未收回的原因,是否存在利益输送等情形。

DK Trading & Supply, LLC 是美国上市公司 Delek US Holdings, Inc. 旗下全资子公司。Delek US Holdings, Inc.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部位于美国田纳西州,主要从事炼油、管道运输等下游能源业务,拥有独立的原油和天然气输送管道和成品油输送管道,炼油资产主要集中在美国南部的德克萨斯州、阿肯色州和路易斯安那州。公开信息显示,2023年该公司总资产为71.72亿美元,营业收入为169.17亿美元,净利润为0.20亿美元。

经公司对公司现任及前任董监高、前十大股东进行书面询证,根据前述人员或法人及其他组织的回复确认,现任及前任董监高与DK Trading & Supply, LLC不存在关联关系;根据《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前十大股东,其对询证回复如下:

序号	持有人名称	询证函回复内容
1	宁波国金阳光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与DK Trading & Supply不存在关联关系。
2	北京中金君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与DK Trading & Supply不存在关联关系。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不适用
4	内蒙古伯纳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伯纳程芯茂会世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不存在关联关系。
5	北京汇能海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与 DK Trading & Supply 不存在关联关系。
6	北京隆德开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与DK Trading & Supply不存在关联关系。
7	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与贵司第一大客户DKTrading&Supply不存在关联关系。
8	深圳市宏语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与2022年第一大客户DK Trading & Supply不存在关联关系。
9	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与DK Trading & Supply不存在关联关系。
1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等相关规定并经本公司自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与DK Trading& Supply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2017年收购Moss Creek油气田资产之前,该标的资产已与DK Trading & Supply, LLC签署了原油销售协议,该协议正常履行。

公司与DK Trading & Supply, LLC每月按时交易结算,结算周期为30天。公司对DK Trading & Supply, LLC的原油销售均采用管道销售运输模式,依据井口附近安装设置的 LACT Meter计量表进行计量,原油流经LACT Meter计量表后,产品的风险和权属完成转移,即完成对DK Trading & Supply, LLC的原油销售,财务上予以收入确认。

2023年,公司对DK Trading & Supply, LLC的销售总额为74.41亿元人民币,实际收款总额为66.57亿元人民币,当年货款回收率为89.46%;2024年1月,公司对DK Trading & Supply, LLC的7.84亿元应收账款已在账期内全部收回。公司与DK Trading & Supply, LLC的结算方式符合美国油气行业惯例,与DK Trading & Supply, LLC的长期业务合作属于正常的商业活动,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

经核查,公司油气销售收入多年来结算及时,不存在相关应收款项长期未收回的情形。

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的意见,请参阅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专项说明》(中兴华报字(2024)第010083号)。

2.油气资产投入与减值。公司2021—2023年度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48.97亿元、36.55亿元和45.76亿元,持续对外投资。公司报告期内计提资产减值损失6,345万元,均为油气资产减值损失。同时关注到母公司层面发生资产减值损失6,360万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1)当前各油气矿区权益的保有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矿区权益取得时间、取得成本、资质证明、可采储量、租约安排、续租成本等重要信息及相应文件,并报本所备查。(2)公司近三年持续对外投资建设的原因及合理性,按照项目逐项列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的具体流向、具体用途、对应资产,明确支付对象是否属于开发运营商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核实相关资金是否存在流向公司现任及前任董监高、前十大股东等情况。(3)结合公司油井等设施近三年单位建设成本变动、新增油井数量、产能利用率等,说明公司井和相关设施近三年投资持续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补充说明公司增井增产事项取得美国当地相关部门批准情况,并报本所备查。(4)油气资产减值损失发生的背景及主要原因,结合公司油气资产均在子公司层面的情况,与母公司层面资产减值损失是否为同一事项,如是,请补充说明产生原因及合理性。

请审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并结合公司海外收入占比高、客户集中度高等情况说明:(1)是否向Delek进行函证,就收入真实性获取充分的审计证据及相关情况。(2)结合公司生产的原油和天然气主要通过中游厂商或第三方管网运输的情况,说明在对公司收入的审计过程中,是否获得管网运输服务商等提供相关凭证,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进一步确认收入真实性,并说明具体情况。(3)针对公司与DK应收账款执行的函证等程序,就相关应收账款余额真实性获得的审计证据是否充分,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公司回复:

(1)公司2023年度前五大客户结构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历史业务开展情况、发生较大变化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是否符合行业规律。

公司2023年度前五大客户中,Delek US Holdings, Inc.(以下简称“Delek”)及其全资子公司DK Trading & Supply, LLC连续两年位列前五(其中2022年度 DK Trading & Supply, LLC位列第二,2023年度Delek位列第一),Targa连续三年位列前五,Energy Transfer三年中有两年位列前五。其中,Delek,DK Trading & Supply, LLC为Delek及其旗下公司;Targa,Targa Midland LLC,Targa Resources为Targa及其旗下公司。

美国子公司自成立之初,于2016年3月就开始与Delek及其旗下子公司开展原油运输、销售业务合作,相关业务与DK统一结算;公司对Targa及其旗下子公司的天然气销售业务也始于2016年,相关业务与Targa统一结算。公司与Delek之间的合作情况详见本回复公告第9问。

公司2023年前五大客户结构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2022年,国际原油价格创出新高,公司希望通过与Vitol的合作优化原油销售价格,但后续国际原油价格回落,优化价格方案不及预期,因此,公司适时调整油气销售策略,于2023年终止了与Vitol的原油销售合约,Delek自然上升为公司第一大客户。

公司在保持主要客户稳定的同时,也始终尝试培育多元化的客户群体。公司前五大客户中排名靠后的两大客户,因其占公司销售收入的比例偏低,且历年占比有所变化,入围前五的情况也有所变化。尽管如此,包括WTG,Callon Petroleum等,都是公司多年合作的客户。

公司近三年的前五大客户随着市场条件和供需情况而变化,此种情况符合行业规律。

(2)结合销售运输模式、风险报酬转移等,补充披露公司原油和天然气业务收入确认时点。

公司原油采用管道和卡车两种销售运输模式,天然气采用管道销售运输模式。在二叠纪盆地,一般由管道运营商负责管网的修建,公司94%的原油连接管网,对于尚未修建管网的区域,采用卡车运输方式实现销售。2023年,公司原油管道运输和客户为DK,天然气管道运输和客户为Targa。2023年度,公司原油和天然气销售运输模式如表1所示:

表1:2023年公司原油和天然气销售运输模式

类别	管道运输模式		卡车运输模式		合计	
	占比	万桶当量	占比	万桶当量	占比	万桶当量
原油	94%	1,510.43	6%	96.41	100%	1,606.84
天然气	100%	619.32	–	–	100%	619.32

公司采用管道销售运输模式时,依据井口附近安装设置的 LACT Meter计量表进行计量,原油和天然气流经 LACT Meter计量表后,产品的风险和权属完成转移,原油和天然气完成销售,形成收入确认时点。公司依据每日收到的LACT Meter计表数据,于次月上旬编制月度结算表,与客户进行对账并核对一致后,编写对账单,扣除管道运费后,进行销售款项结算。

公司采用卡车销售运输模式时,卡车接油管与公司原油储罐连接,双方依据原油储罐显示的储量刻度对装车原油量进行计量。原油装上卡车后,产品的风险和权属完成转移,原油完成销售,形成收入确认时点。公司依据每日编制的卡车装运量数据,于次月上旬编制月度结算表,与客户进行对账并核对一致后,编写对账单,扣除运费后,进行销售款项结算。

(3)DK的基本情况,是否与公司、现任及前任董监高、前十大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等。说明公司与DK的历史合作情况、结算周期安排、收入确认依据、会计处理模式等信息,论证上述应收账款产生的主要原因、收回情况及合理性,相关应收款项长期未收回的原因,是否存在利益输送等情形。

DK Trading & Supply, LLC 是美国上市公司 Delek US Holdings, Inc. 旗下全资子公司。Delek US Holdings, Inc.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部位于美国田纳西州,主要从事炼油、管道运输等下游能源业务,拥有独立的原油和天然气输送管道和成品油输送管道,炼油资产主要集中在美国南部的德克萨斯州、阿肯色州和路易斯安那州。公开信息显示,2023年该公司总资产为71.72亿美元,营业收入为169.17亿美元,净利润为0.20亿美元。

经公司对公司现任及前任董监高、前十大股东进行书面询证,根据前述人员或法人及其他组织的回复确认,现任及前任董监高与DK Trading & Supply, LLC不存在关联关系;根据《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前十大股东,其对询证回复如下:

序号	持有人名称	询证函回复内容
1	宁波国金阳光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不是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2021—2023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支付对象,与前述支付对象也不存在关联关系;该等支付资金未流向本公司。
2	北京中金君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不是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2021—2023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支付对象,与前述支付对象也不存在关联关系;该等支付资金未流向本公司。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不适用
4	内蒙古伯纳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伯纳程芯茂会世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不存在关联关系。
5	北京汇能海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与 DK Trading & Supply 不存在关联关系。
6	北京隆德开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与DK Trading & Supply不存在关联关系。
7	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与贵司第一大客户DKTrading&Supply不存在关联关系。
8	深圳市宏语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与2022年第一大客户DK Trading & Supply不存在关联关系。
9	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与DK Trading & Supply不存在关联关系。
1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本公司自查,最近三年(2021–2023年)内,本公司不是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潮能源”)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支付对象,亦不存在相关支付资金流向本公司情况,本公司同新潮能源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3)结合公司油井等设施近三年单位建设成本变动、新增油井数量、产能利用率等,说明公司井和相关设施近三年投资持续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补充说明公司增井增产事项取得美国当地相关部门批准情况,并报本所备查。

公司近三年油井设施单位建设成本、新增油井数量情况如表3所示:

表3:公司近三年新增油井相关情况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单位井建设成本(万美元)	547	722	805
新增生产井数量(口)注	248	119	75
年末主产油气井数量(口)	768	887	962

注:新增生产井包含公司自身新打水平井,以及区块收购井入的新增水平井和垂直井。

只有保持持续对新钻井的开发投入,才能保证公司后续产量的稳定增长,实现公司营业收入等各项经营指标。近三年,公司保持每年持续2–3台钻机作业,一台钻机一年大约打水平井20口左右。一口水平井的使用年限主要与油价相关,预期年限大约为20–30年左右。2021年以来,除了CPI上涨外,由于油价的上涨,直接导致油气行业包括钻机费用、套管油管、人工费用等要素的大幅上涨,受其影响,近三年单位井建设成本随之大幅增加。2022年和2023年公司产量连续创出新高,受益于2021年和2022年对新井的持续开发投入。页岩油气行业不存在产能利用率指标。

在美国油气行业,不存在政府部门对油气年度产量的宏观调控。德州环境质量委员会履行对环境质量的监督管理,德州铁路委员会履行对钻探、完井、运营和永久废弃油气井的监督管理,新油井开钻前需要报德州铁路委员会批准。2023年,美国子公司向德州环境质量委员会提交了22份申请文件,全部符合其监管要求;德州铁路委员会对美国子公司油田现场进行了超过700次的检查,同时美国子公司也根据其监管要求,提交了超过8,000份的报告及文件,全部符合监管要求。

(4)油气资产减值损失发生的背景及主要原因,结合公司油气资产均在子公司层面的情况,与母公司层面资产减值损失是否为同一事项,如是,请补充说明产生原因及合理性。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要求并参照行业惯例,公司2023年末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Ryder Scott Company, LP.对公司油气经济可采储量进行评估。对已探明矿区权益以及并及相关设施(合称为已探明油气资产)以已探明经济可采储量(P1)的折现值为参考进行减值测试;对未探明矿区权益以概算储量(P2)及可能储量(P3)的折现值为参考进行减值测试。

2023年,根据第三方储量报告的评估结果,美国子公司对油气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899.35万美元,折合约6,345万元人民币。

2023年,母公司对境内经营亏损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资产减值6,360万元人民币,该项减值与上述美国子公司对油气资产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并非同一事项。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在合并报表中已予抵消,对公司合并报表不产生影响。

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的意见,请参阅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专项说明》(中兴华报字(2024)第010083号)。

3.货币资金管理情况。截至2023年期末,公司货币资金规模约24亿元,同比增长62.33%,利息收入0.99亿元。其他货币资金从10.86亿元上升至22.38亿元,其他货币资金的主要构成为美国子公司在Wells Fargo银行的Sweeping方式存款。公司美国各子公司银行存款合计23.79亿元,存放于美国德克萨斯州等地。

请公司结合Sweeping方式存款的主要合同约定,补充说明:(1)Sweeping方式存款是否存在共同参与方及其基本情况,并明确与现任及前任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2)Sweeping方式存款的具体投向、主要用途以及对应底层资产情况,是否对公司资金安全产生影响。(3)Sweeping方式存款的支取安排,是否存在任一时点出现资金受限的情形。(4)Sweeping方式存款资金是否已被关联方或第三方实际使用,从而出现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一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情况。

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并说明:(1)在年报审计过程中,是否已关注到上述事项,以及相应采取的审计程序和核查手段,是否已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2)对照Sweeping方式存款的合同约定,说明公司是否存在相关资金支取使用受限、被关联方或第三方实际使用等情况,从而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一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3)针对公司境外货币资金采取的具体核查程序、覆盖比例,是否对所有银行账户的存款进行函证程序,对于无法函证、回函不符以及未收到回函的,是否已实施替代程序获取相关、可靠的重要证据,相关替代程序是否符合境外货币资金审计惯例。

公司回复:

(1)Sweeping方式存款是否存在共同参与方及其基本情况,并明确与现任及前任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Sweeping方式存款不存在其他共同参与方,并且与现任及前任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

Sweeping方式存款是众多美国企业对日常货币资金通常的管理方式,使用Sweeping账户既可以保持货币资金的流动性,也可以获得相对较高的利息回报。按照美国当地银行惯例,企业日常支票账户存款利率低于0.5%,而Sweeping账户以美国联邦基金利率(EFFR)或美国担保隔夜融资利率(SOFR)为基础计算,Sweeping账户目前实际利率为4.5–5.0%左右。Sweeping账户不存在其他共同参与方,不存在对存款人附加的存款年限或禁止取出的额外义务要求,只是企业在银行的存款方式之一。美国子公司在Wells Fargo银行(即富国银行)开立的Sweeping方式存款账户,是美国子公司进行日常货币资金的管理方式。同时,经公司对现任及前任董监高进行书面询证,前述人员回复确认其与Sweeping方式存款银行Wells Fargo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2)Sweeping方式存款的具体投向、主要用途以及对应底层资产情况,是否对公司资金安全产生影响。

自2016年以来,美国子公司在Wells Fargo银行即开立Sweeping账户,即隔夜计息账户,账户开立后即存在,不存在约定时限,美国子公司可根据需要随时终止、注销该账户。Wells Fargo银行在每个营业日结束时,自动将美国子公司银行账户的结余资金转入到美国子公司的Sweeping隔夜计息账户中,银行将资金归集后购买“货币市场基金”等高度流动性金融工具获取短期收益,下一个营业日开始前,Wells Fargo银行再自动将美国子公司的Sweeping隔夜计息账户资金原路返回至美国子公司的前日转出账户。银行对Sweeping方式存款的投向为市场公开发售的“货币市场基金”。Sweeping方式存款不会对公司资金安全产生影响。除Sweeping方式存款外,美国子公司的资金以支票账户和储蓄账户的形式存放在包括美国花旗银行、帝国银行、First Horizon银行等在内的美国当地银行。

美国子公司的Sweeping方式存款是美国企业进行货币资金管理的通常做法。通过Sweeping方式存款进行的资金归集属于银行存款性质,Sweeping方式存款不存在公司资金安全风险。

(3)Sweeping方式存款的支取安排,是否存在任一时点出现资金受限的情形。

Sweeping方式存款下,Wells Fargo银行在下一个工作日营业时间开始前(银行工作日营业时间一般为9:00–17:00),自动将前一天划入到美国子公司Sweeping账户的资金转回至美国子公司的指定银行账户。自Sweeping账户开立以来,未出现过没有按时划转的情况。Sweeping账户不存在资金支取受限的情形。

(4)Sweeping方式存款资金是否已被关联方或第三方实际使用,从而出现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一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情况。

Sweeping方式存款不存在资金被关联方或第三方实际使用的情况,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一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情况。

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的意见,请参阅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专项说明》(中兴华报字(2024)第010083号)。

4.公司联合开发业务情况。公司2023年期末其他应收款规模为2.88亿元,其中油气资产联合开发运营的其他各方的应收金额为2.37亿元,主要包括RODEO MIDLAND BASIN LLC有7,887万元,ACCELERATE RESOURCES OPERATING LLC有881万元。此外,公司其他应付款中有代收油气销售收入款约13亿元,并长期保持该金额规模。

请公司:(1)补充披露联合开发的具体运营模式,是否为行业惯例,各方所投入的资源要素情况、所承担的权利义务安排、金额结算条款等信息。(2)按照金额排序,列示“油气资产联合开发运营的其他各方”2.37亿元的具体构成,并对照“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说明是否存在列示不准确的情况。(3)列示当前仍处于联合开发项目的基本情况,合作方的基本信息以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4)补充说明代收油气销售款的主要对象,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账款周期及结算安排,以及结合行业管理说明该金额规模是否符合行业惯例。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补充披露联合开发的具体运营模式,是否为行业惯例,各方所投入的资源要素情况、所承担的权利义务安排、金额结算条款等信息。

公司油气权益区块主要位于美国德克萨斯州的Howard县和Borden县。公司大部分油气区块相互连接,但油气区块的周边位置,存在与其他油气开发商开采权相互连接的情形,也存在油气资产开发涉及其他小权益方的情形。对各权益方而言,为开采石油和天然气而在每一个权益区位上进行钻井会大幅度增加成本,且还存在有些储层不仅不必钻大量的井,而且诸如井间距的要求也不允许在该区域过度钻井的情况。因此,为分散开发风险,节省开发成本,提高开发效率,美国油气企业一般采用油气资源联合开发模式,联合开发占比取决于实际各区块作业方和小权益方的具体合作模式和协商结果,联合开发占比一般为85%左右。

按照美国行业惯例,一般由较大工作权益方为作业方,负责油井钻探和后续油气运营和销售。公司作为作业方进行油井钻探,支付钻探等成本后,按小权益方的权益比例对其应承担部分计入“其他应收款”;油气资源销售后,根据协议约定,按小权益方的权益比例对油气收入向小权益方进行分配,并计入“其他应付款”。每月末,公司按照相关协议的规定,对小权益方的收款和付款分别结算,一般不存在相互抵扣的情形。美国子公司作为作业方时,美国子公司的权益分配比例约为70%,小权益方等的权益分配比例约为30%。油气资源联合开发模式下,小权益方既承担钻探成本,也享有油气销售收益,该模式被众多美国油气开发企业所采用,符合行业惯例。

(2)按照金额排序,列示“油气资产联合开发运营的其他各方”2.37亿元的具体构成,并对照“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说明是否存在列示不准确的情况。

2023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项下对油气资产联合开发运营的其他各方余额合计为2.37亿元,对应Rodeo Midland Basin LLC、Accelerate Resources Operating LLC等小权益方的开发费用。其他应收款项下油气资产联合开发运营的款项,结算周期为一个月,年末其他各方期末余额不存在列示不准确的情况。相关详细情况如表4所示:

表4:对油气资产联合开发运营其他各方其他应收款的2023年期末余额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名称	2023年期末余额
1	RODEO MIDLAND BASIN LLC	7,886.55
2	ACCELERATE RESOURCES OPERATING LLC	880.60
3	DIAMONDBACK E&P LLC	547.06
4	ENDEAVOR ENERGY RESOURCES LP	387.62
5	THE GEORGE R BROWN PARTNERSHIP LP	362.64
6	VITAL ENERGY INC	274.04
7	DIAMONDBACK O&G LLC	246.85
8	CALM FORT WORTH VENTURES LLC	239.67
9	XTO HOLDINGS LLC	215.31
10	C C SLAUGHTER JR (DEC) ESTATE	214.65
11	其余467家小权益方注	12,467.88
	合计	23,722.87

注:小权益方的权益时有变更、转让的情形,此处包含暂估待确认的独立小权益方个体。

(3)列示当前仍处于联合开发项目的基本情况,合作方的基本信息以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

2024年,公司全年预计钻探约50–60口新井,截止一季度末,已钻探14口新井。联合开发一口新井周期大约为6–12个月左右。作业方油井建设成本计入作业方油气资产,按照后续油气产量开发进度逐步分摊至运营成本,属于小权益方承担的油井建设成本由小权益方自行承担。公司将作为主作业方开展钻探开发,同时也与各小权益方共同联合开发。小权益方的规模大小不等,但都是独立的第三方。前十家小权益方均是美国本土企业,系美国子公司业务发展过程中逐渐形成的协议安排,类型主要有上市和非上市的独立油气作业商等。公司与当前仍处于联合开发项目的各小权益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4)补充说明代收油气销售款的主要对象,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账款周期及结算安排,以及结合行业管理说明该金额规模是否符合行业惯例。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采用油气资源联合开发模式,公司作为作业方时,待油气资源销售后,根据协议约定,按小权益方的权益比例对油气收入进行分配,并计入“其他应付款”。每月末,公司按照相关协议的规定,与联合开发的其他权益方进行款项结算。结算周期基本为30天,符合行业惯例。

2023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项下代收油气销售收入款余额为13.10亿元,对应小权益方的暂未分配收入。经核查,公司与小权益方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的意见,请参阅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专项说明》(中兴华报字(2024)第010083号)。

5.公司费用支出。公司2023年管理费用6.13亿元,较上年4.73亿元同比增长29.67%。其中,职工薪酬增长较快,从3.3亿元上升至4.26亿元,服务费从0.84亿元上升至1.03亿元。公司报告期内行政人员88人,同比增长12.82%。公司2023年使用权资产6731万元,同比增长212.71%,主要为新增房屋租赁事项。折旧及摊销金额从2,256万元上升至4,487万元。

请公司:(1)列示除董监高外2023年薪酬领取金额前10名职工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姓名、任职情况、薪酬及同比变动等信息,并说明公司平均薪酬水平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显著差异,请以列表形式体现。(2)补充披露服务费的具体构成、资金流向对象等,金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3)结合日常经营开展需要,补充说明大幅新增房屋租赁的主要考虑和必要性,以及当前使用情况和未来安排。(4)补充说明折旧及摊销的主要构成以及大幅增长的原因。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列示除董监高外2023年薪酬领取金额前10名职工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姓名、任职情况、薪酬及同比变动等信息,并说明公司平均薪酬水平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显著差异,请以列表形式体现。

2023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335.81亿元人民币,净资产规模为201.09亿元人民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2.96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9.35%。全年油气生产当量再创历史新高,原油报表产量1,606.84万桶,同比增产9.19%;天然气报表产量619.32万桶当量,同比增产13.88%。

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8.49亿元人民币,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5.96亿元人民币,基本每股收益0.3817元人民币。

公司员工薪酬标准,遵循市场化原则,薪酬总额与人均创收和创利合理关联。2023年,公司人均创收3,641万元人民币,人均创利1,068万元人民币。职工薪酬增长的主要原因系美国子公司油气产量增加和油气资产规模扩大所致,美国子公司在职员工和临时用工随着油田开发进度而增加,年末美国本土在职员工同比增加6%,年末美国子公司员工211人,在公司员工总数的占比上升至87%,其薪酬均以美元发放;美国子公司员工占比增加是职工薪酬增加的主要原因之一。员工薪酬总额增长的原因还包括:2023年度美元对人民币报表平均折算汇率同比增长4.42%,按美国惯例随CPI增长导致的薪酬调整,员工晋升,部分人员离职导致的补偿金,美国子公司员工医疗保险缴费增长等等。美国子公司密切关注行业薪酬状况,保持公司人才队伍稳定的同时,按照行业节奏适时调整用工成本。

2023年,公司薪酬总额42,558.74万元人民币,人均薪酬175.14万元人民币(折合约24.82万美元)。除董监高外2023年前10名职工的薪酬在210万人民币至380万人民币(折合约29.76万美元至53.86万美元)之间,前10名职工平均薪酬约为255万元人民币(折合约36.14万美元)。公司咨询了美国律师,美国律师认为:披露员工薪酬信息极可能侵犯员工的隐私权,导致因违反美国联邦和州法律而承担责任。由于前10名职工薪酬的具体信息涉及触犯员工个人信息以及隐私的保护要求,公司特此申请免于进行公开披露。

(2)补充披露服务费的具体构成、资金流向对象等,金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2023年,公司服务费总额10,278.88万元,主要包括法律服务费、IT类服务费、咨询费、审计费、外包服务费等。服务费是保障公司开展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必要费用支出。2023年,随着公司油气产量的增长和资产规模的扩大,为确保公司持续合规、安全、高效发展,包括法律服务、IT升级等各项服务类支出有所增加。2023年服务费的具体构成和资金流向对象如表5所示:

表5:2023年服务费的具体构成和资金流向对象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具体构成	金额	资金流向对象
法律服务费	3,584.35	律师事务所
IT类服务费	2,900.57	IT类服务供应商
税务服务费	761.59	税务师事务所
咨询费	759.88	咨询机构
审计费	438.81	会计师事务所
外包服务费	412.71	外包服务供应商
诉讼费	343.05	人民法院
境外ESG服务费	254.99	服务供应商
合规管理费	227.89	服务供应商
HR、土地、HSE服务费	185.28	服务供应商
其他	409.76	其他
合计	10,278.88	–

(3)结合日常经营开展需要,补充说明大幅新增房屋租赁的主要考虑和必要性,以及当前使用情况和未来安排。

公司2023年使用权资产6,731万元,同比增长212.71%,主要为美国子公司搬迁新办公地址所产生的房屋租赁。美国子公司合署办公,原来租赁的办公地址位于休斯顿市区北部,该办公楼建于2001年,租期于2023年初到期,楼宇较为老化,且人均办公面积相对紧张。为改善员工的办公环境,提高办公效率,美国子公司于2023年初搬入新租赁的办公地址。办公室面积从原来的4,180平方米增加到当前的5,570平方米,较之前增加约1,390平方米。

公司依据新租赁准则,在2023年对上述新办公楼的租赁事项确认了新增使用权资产。

(4)补充说明折旧及摊销的主要构成以及大幅增长的原因。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管理费用项下的折旧及摊销金额从2022年的2,256万元增加至2023年的4,487万元。主要原因如下:

① 美国子公司2023年搬迁新办公楼,依据新租赁准则,公司确认相关使用权资产,同时,新增计提使用权资产折旧费719万元人民币。

② 依据新租赁准则,境内外各公司2023年对原有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925万元人民币。

③ 境内外各公司2023年新增其他管理类固定资产,形成管理费用项下的折旧及摊销新增510万元人民币。

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的意见,请参阅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专项说明》(中兴华报字(2024)第010083号)。

6.境外审计执行情况。结合公司主要资产和业务均在海外的特殊情况,请年审会计师说明:(1)相关执业人员是否具有执行境外业务的胜任能力,具有执行境外业务必要的素质、时间和资源。(2)如存在利用境外网络所、境外组成部分注册会计师工作的,说明相关境外机构的名称、基本情况、利用工作涉及范围等,是否与相关境外机构进行充分、必要沟通,在相关会计处理等方面是否存在重大分歧。(3)结合境外审计业务开展情况,明确说明是否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2号》等相关要求。

公司回复:

关于境外审计执行情况的回复,请参阅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专项说